

附件 2

井研县门坎镇人民政府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门坎镇人民政府：政府部门预决算单位 1 个、辖 5 个非独立预决算单位，分别是门坎镇便民服务中心、门坎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门坎镇农民工服务中心、井研县门坎水库保护服务中心、井研县门坎镇畜牧兽医站。

（二）机构职能。

1、镇党委的主要职责。一是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的决议。二是讨论决定本镇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需由镇政权机关或集体经济组织决定的问题，由镇政权机关或集体经济组织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作出决定。三是领导镇政权机关和群众组织，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的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各自章程充分行使职权。四是加强镇党委自身建设和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五是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养、选拔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镇单位的干部。六是领导本镇的社会主义民主法制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计划生育工作。七是完成县委交办的工作任务。

2、镇政府的主要职能。一是落实政策。宣传、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村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村

民委员会自治能力。二是促进发展。科学制订发展规划，营造农村经济发展环境，加强农村市场监督，培育、提升市场功能，搞活市场流通，推广农业技术，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农民发展现代农业，调整产业结构，加强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三是维护稳定。坚持“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紧紧围绕实现和维护群众利益开展工作，突出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加强和巩固农村基层政权建设和民主法制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加强民事纠纷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开展农村扶贫和社会救助，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四是加强管理。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镇村规划等社会管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火减灾工作，搞好环境保护，努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提高农村人口素质和农民生活质量。五是提供服务。进一步发展和完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引导各类协会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并充分发挥其作用，发展农村社会公益事业和集体公益事业，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增加公共产品，提供政策、科技、市场信息和社会救济、救助服务，及时向党委、政府反映社情民意，进一步密切党和政府与人民群众的关系。六是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工作任务。

3、镇事业单位承担的公益性职能。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宣传咨询、人员培训和药具发放；农林牧业生产中关键技术和新产品、新农具的引进、试验、示范；农作物的林木病虫害、动物疫病及农业灾害的监测、预报防治和处置；农作物苗情监测和农牧产品生产

过程中的质量安全检测、监测和强制性检验；农业公共信息和培训教育服务；小型水利工程及病害水库的整治；水资源管理和防汛抗旱技术服务；水土保持的预防及水土流失的治理；农机安全检查和事故的预防、报告及处理；镇村机耕道的规划、建设；组织农机进行抗灾抢险和跨区域农机作业；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人员的职业培训、劳务输出和就业管理服务；企事业单位退休人的社会化管理服务；制定年度农村公益性文化项目实施计划；开展多种形式的文体体育活动和宣传教育活动；完成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三）人员概况。

门坎镇人民政府总编制人数 48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 人（包括机关工勤 2 人），门坎镇便民服务中心编制人数 10 人、门坎镇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编制人数 4 人、门坎镇农民工服务中心编制人数 3 人、门坎水库编制人数 3 人、门坎镇畜牧兽医站编制人数 4 人。

年末实际在编人数 40 人，行政人员 20 人，门坎镇便民服务中心 8 人、门坎镇综合服务中心 4 人、门坎镇农民工服务中心 1 人，门坎水库 3 人、门坎镇兽医 4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 年总收入 102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收入 492.5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 108.76 万元；卫生健康收入 22.53 万元；城乡社区收入 49.83 万元；农林水收入 293.97 万元；节能环保收入 4.34 万元；住房保障收入 67.02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收入 43.74 万元。

(二)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总支出 102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6.16 万元，项目支出 405.58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 部门预算管理。

绩效目标：(1) 保障门坎镇在职人员 40 人的正常办公、生活秩序

(2) 保障全镇 3 个行政村，1 个社区居委会村（社区）干部基本报酬不低于上年度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2 倍，村级组织办公经费不低于 5 万元/村的政策要求。

(3) 保障全镇 3 个行政村，1 个社区居委会正常办公运转需求。

(4) 主要解决全 3 个行政村，1 个社区居委会村（社区）居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包括村（社区）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保障为村（社区）居民群众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等支出。

目标实现：干部自觉履职的积极性，确保村（社区）为村、居民群众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等需要的支出，保障社会和谐稳定，确保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各项工作进展顺利。

预算编制：准确可行具有操作实用性。

支出控制：严格按照预算执行。

预算动态调整：按照预算的执行情况，根据实际发生的各项工作适时进行预算调整。

执行进度：按照预算严格进行进度执行。

（二）项目预算管理。（有项目预算的部门需要阐述此部分）

项目基本情况：本年度 17 个项目涉及民生保障、行政支出、基础设施三种类型，有含“顶岗锻炼后备干部误工补助”在内共 17 个项目。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除基层组织活动和农村公共服务运行维护经费完成率约 76%、基本财力保障完成率约 99.6%外，其余 15 个项目完成率均为 100%。

项目效果情况：本年度 17 个项目均有序有效推进，经济方面，促进经济发展，社会稳定；社会方面，提高群众对项目推进的满意度；保护生态环境，推动社会可持续发展，同时，在现有项目中，干部和群众作为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均达到 90%以上。

（三）结果应用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的要求，对预算进行绩效自评公开，对评价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符合预算法及各类预算管理要求，一是保障门坎镇在职人员 40 人的正常办公、生活秩序；二是保障全镇 3 个行政村，1 个社区居委会村（社区）干部基本报酬不低于上年度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2 倍，村级组织办公经费不低于 5 万元/村的政策要求。三是保障全镇 3 个行政村，1 个社区居委会正常办公运转需求。四是主要解决全镇 3 个行政村，1 个社区居委会村（社区）居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包括村（社区）各项公益事业建设，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保障为村（社区）居民群众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等支出。

（二）存在问题。

各部门及相关人员对预算相关政策的知晓度不够。

（三）改进建议。

加强《预算法》及预算相关政策的宣传。

井研县门坎镇人民政府

2022年8月10日